

# 徐闯闯世界

——一位挚爱母亲的亲述

鲍美琴

## 6.儿子参加了中长跑训练

我们居住的小区由好几栋高层住宅组成，连接各栋楼之间的道路弯弯曲曲，总长加起来足有近600米。我和丈夫觉得这是儿子练长跑增强体质的绝佳场地。一是安全，二是便于我们在楼上观察他的情况。

第二天一早，大约6点钟光景，我就叫醒儿子让他准备下楼去锻炼。我本以为，他会躲在被窝里多睡会儿。没想到他一骨碌跳了起来，很快穿好衣服，一声不响地跑下楼去。

我推开窗户朝下看去，只见他舒展了一下身体就撒腿小跑起来。由于角度的遮挡，他一会儿就没了影。过了大约几分钟，又很快出现。我就一直站在窗口看着，他足足跑了10圈，加起来就是大约6000米。

等他满脸通红，汗水淋漓地上楼来时，我有点心疼地问他：“昨晚不是说好只跑5圈的吗？你干嘛要跑10圈呢？累坏身体怎么办？”他轻描淡写地说：“我起先是准备跑5圈的，可跑完并不觉得累，就继续跑，根本不知道已经跑了10圈了。教练讲的，不疲劳是没有效果的。”

我一直很纳闷：儿子的智商不高，可说话来，常常有些道理。于是，又问他：“你明天打算跑几圈呢？”“起码10圈，如果还有体力的话，争取再多跑几圈。”他不动声色地回答。

我看着孩子那略带疲惫的神色和被汗水湿透了的黄头发，感到心疼起来，连忙劝他不要蛮干。“没事的，娘。”我这才注意到他说的那个“娘”字。在上海话里，“娘”和普通话的“娘”发的是同音，而上海的男孩子喜欢叫“妈妈”。可儿子从未这样叫过，倒使我觉得他有男子汉气概。

从那天起，只要不下大雨，无论是酷暑寒冬，他都坚持天天跑步，从不例外。小区里的人都认识了这个特殊的“长跑运动员”，见到他时，会主动给他让路，而他则会礼貌地点点头，并让到边上。假如碰到雨天，儿子就选择登楼锻炼，从1楼跑到12楼，来回10



次。他还比其他同学早到学校1小时，练习长跑和俯卧撑，从不间断。小小年纪，他那非凡的意志力从何而来，我始终不得而知。

他那拼命劲头时常让我感到心疼。我有好几次打算让他减轻锻炼强度，可他却抓住我的手，不假思索地说：“娘，你不给我买新衣服不要紧，不给我买奶油蛋糕也没关系，可你不能不让我练长跑。”

经过几年扎实的体能锻炼，儿子的体质好多了，身上的肌肉线条也明显起来，特别是腹肌，已经练出了6块，就是人们常说的那种“栗子肉”。可他有个坏毛病：背老是挺不起来，跑步时还有点罗圈腿。无论怎么提醒，都改正不了。讲他时，他就挺直一下身体，过一会，马上又忘了，这是我们夫妇俩颇感头痛的事。

在体育老师施卓英的指导下，儿子参加了中长跑训练。除了每天在校的正规训练，回到家后，还主动增加了仰卧起坐和俯卧撑。前者在做的时候，由我摁住他的双脚，并替他数数。从最初的十几个，一直增加到后来的100个。而后者也能做到150个左右。

为了避开婆婆的视线，锻炼常常在我的卧室内进行。可有一次，房门没有关严实，被婆婆闯进来看到了。她一脸不高兴，气呼呼地对我说：“你这样硬弄的话，孩子的骨头嫩，会断掉的。”任凭我怎么解释，她都听不进，最后还丢下一句话：“我的话你不听，那我就和你老公讲，看他听不听。”儿子见状，连忙从地上爬起来，一把拉住奶奶的手，嘴里讨饶道：“好婆，不要怪娘，这是施老师叫我练的。我现在已经是学校田径队的队员了。”

老人听后，半信半疑，气好像消了些。丈夫回家后，被母亲叫到房间里详细盘问。

大约十分钟左右，他捂着嘴，笑嘻嘻地过来对我说：“我还以为是什么事呢！妈那么凶，原来是为了闯闯锻炼的事。我告诉她孙子现在是运动员，不练身体不行的。还说他长大了，骨头越练越硬。”

“那她同意了？”我急切地问。“没事了，她同意了，下次你们就大胆地在客厅里练吧，那里宽敞，不会缩手缩脚。”就这样，我终于可以“名正言顺”地陪着儿子练身体了。

## 7.他一定要她收下那支笔

老三一直盯着她看，看得她心里发毛，心想我的脸颊是不是也陷下去了？她小声说：“怎么你去二队那边——也不告诉——大妈一声呢？欢欢老问起你呢。”

他仍然盯着她，也小声说：“那天走得很急，我没时间过来告诉你——们，后来在严家河等车的时候，我到邮局去告诉了老大，以为他回来时会告诉你们的，可能他忘了。以后不能指望别人，还是我自己过来告诉你一下——”

静秋吓了一跳，他这是什么意思？他好像看穿了她的心思，知道她这些天在找他一样。她声明说：“你告诉我什么？我管你——到哪里去？”“你不管我到哪里去，但我想告诉你我到哪里去了，不行吗？”他歪着头，有点不讲理地说。

她窘得不知道说什么了，赶快跑到后面去了。在屋外站了一会儿，才又跑回来，看见他坐在她桌子跟前，正在翻看她写作用的本子。她抢上去，把本子合起来，嗔怪他：“怎么不经人家许可就看人家东西？”

他微笑着，学她的口气问：“怎么不经人家许可就写人家？”她急了，分辩说：“我哪里写你了？我提了你的名，道了你的姓？我写的是——决心书。”

他好奇地说：“我没说你写我呀，我是说你不经那些抗日英雄许可就写人家。你写我了？在哪里？这不是你写的村史吗？”

静秋不知道他刚才看见她的决心书没有，很后悔说错了话，也许他刚才看见的是本子前面的村史。还好他没再追问，而是拿出一支新钢笔，说：“用这支笔写吧，老早就想给你买一支的，没机会出去。你那支漏水，你看你中指那里老是有块墨水印——”

现在他把那支新笔递给她，问：“喜欢不喜欢这支笔？”静秋拿起那支笔，是支很漂亮的金星钢笔，太漂亮了，简直叫人舍不得往里面灌墨水。她想收下这支笔，再付钱给他，但她没钱，这次下乡预付的伙食费还是她妈妈问人借的，所以她把笔还给他：“我不要，我的笔还能写。”

“为什么不要？你不喜欢？”他好像有点着急，“我买的时候就在想，也许你不喜欢黑

色的，但是这种样子的没别的颜色。我觉得这种好，笔尖细细的，你写的字秀气，用这种细笔尖好——”他解释了一会儿，说，“你先用这支，我下次再给你买好看一点的——“别——别，我不是嫌笔不好，是太——好了，很贵吧？”他仿佛舒了口气：“不贵，你喜欢就好。”

那天，他一定要她收下那支笔，说如果她不肯收，他只好送到她组里去，告诉他们这是他为教改作的贡献，专门送给静秋写村史的。静秋怕他真的跑到组里去，搞得人人都知道，只好收下了，许诺说等以后挣了钱，就还钱给他。他说：“好，我等着。”

又过了几天，轮到静秋回K市休息，她的轮休排在星期三、星期四两天。前两次轮休，静秋把机会让给了别人，主要是因为她没路费钱，能省就省了。但这次不行了，她的班主任托人带信来，说学校汇演，他们班还等着她回去排节目。

静秋的妈妈在八中附小教书，跟静秋的班主任算是一个学校的同事。班主任知道静秋家穷，每次开学报名时都主动让她打缓期，就是推迟交学费。虽然每学期学杂费只有三四元钱，在当时也算一笔很大的开销了。班主任还常常拿张表让静秋填，说填了学校可以给她每学期15元钱补助，叫助学金。但静秋不肯填，因为助学金还要在班上评的，静秋不想让人知道她家穷，要靠助学金读书。她自己每年暑假都到外面去做零工，都是很重很冒险的活，但每天可以挣到一元二毛钱。

这次要回去轮休了，让她又喜又愁，喜的是可以回去看看妈妈和妹妹了，她妈妈身体不好，妹妹还小，她老是担心着。现在回去看看，可以帮家里买煤买米，干点重活。但是她又很舍不得西村坪，尤其是老三，回去两天就意味着两天见不到他，而剩下的时间已经不多了。

大妈听说静秋要回K市，就竭力主张让长林去送她，但静秋不肯，一是她不想耽误长林出工，二是怕受了这个情，以后没法还。静秋让长芳告诉大妈，说自己出身不好，配不上长林。

THE BUND  
外滩画报  
[www.bundpic.com](http://www.bundpic.com)  
2007年10月正式启动  
“城市之心”年度人物评选网络投票